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網頁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景河先生(董事長)、鄒來昌先生、林泓富先生、林紅英女士、謝雄輝先生及吳健輝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福龍先生、李常青先生、孫文德先生、薄少川先生及吳小敏女士。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景河

2025年4月11日 中國福建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1899

股票简称：紫金矿业

编号：临2025-036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按持股比例向参股公司西藏天圆矿业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圆矿业”，公司间接持有 45%股权）提供股东借款人民币 9,000 万元，期限 5 年，借款利率为年化 5%。
-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资金使用，有利于参股公司业务稳定与发展，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西藏天圆矿业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为保障天圆矿业旗下雄村铜矿开发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拟按持股比例向天圆矿业提供股东借款人民币 9,000 万元，期限 5 年，借款利率为年化 5%，利息按月计算，按年支付。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资金使用，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藏天圆矿业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4 年 4 月 7 日

法定代表人：曹鑫

注册资本：19,500 万美元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日喀则市谢通门县荣玛乡雄村

经营范围：雄村铜矿开采、详查；拉则铜矿普查；矿产品加工、销售等

公司间接持有天圆矿业 45% 股权，金川集团（香港）资源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天圆矿业剩余 55% 股权。天圆矿业拥有雄村铜矿 100% 权益。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天圆矿业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2.67 亿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4.38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34.56%（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天圆矿业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向天圆矿业提供财务资助合计 0 万元，不存在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三、协议主要内容

借款本金：人民币 9,000 万元；

借款利率：年化 5%，利息按月计算，按年支付；

借款期限：5 年。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次财务资助将为雄村铜矿的开发建设提供资金支持。雄村铜矿由公司主导建设，整体风险可控，且天圆矿业其他股东亦按照股权比例和同等条件提供股东借款，符合公平合理原则。公司将密切关注项目资产负债情况，确保资金安全。

五、董事会意见

雄村铜矿拥有资源量铜 208 万吨，伴生金 202 吨、伴生银 1,042 吨；规划建成 1,200 万吨/年采选规模，达产后预计年均产铜 4.6 万吨、产金 4.3 吨；采选工程项目等关键证照目前已获得核准。董事会认为，本次财务资助有利于推动雄村铜矿的开发建设，提升公司西藏铜产业基地的规模效应和经济效益。

本次财务资助金额为人民币 9,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

的 0.06%，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本息余额 132.10 亿元，占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 9.45%，无逾期未收回情况。

特此公告。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二日